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2026年2月24日、2026年3月13日，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惠而浦家电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而浦家电制品”）直接或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以29,999,958美元认购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Whirlpool Corporation（以下简称“惠而浦集团”）发行的434,782股普通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终止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原因

由于惠而浦家电制品与惠而浦集团就本次交易签署的《普通股购买协议》约定的惠而浦家电制品购买普通股之义务对应的条件无法满足，惠而浦家电制品拟终止本次交易。

三、终止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相关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议情况

2026年6月16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意见：“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拟审议的《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终止本次交易系结合广东惠而浦家电制品有限公司购买普通股之义务对应的条件的满足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终止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经审慎研究，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同意《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2026年6月16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意见：“我们认为：终止本次交易系结合广东惠而浦家电制品有限公司购买普通股之义务对应的条件的满足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终止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6月16日，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 Lee Edwards（艾德华）回避表决，其余11名非关联董事全部参与表决并一致同意本项议案。本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
-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